

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報告

I. 漁農工商委員會

漁農工商委員會於 2007 年 1 月 12 日舉行 2007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 影響海產養殖業的事宜

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代表報告如下：

- (i) 漁護署於 2006 年共巡視了 235 個養魚場，進行魚類健康檢查，其中位於大埔區的養魚場共有 55 個。該署在 2006 年 11 月至本年 1 月巡視養魚場期間，接獲兩宗來自鹽田仔養魚區養魚戶的魚類發病報告。該署已將有關個案轉介獸醫師跟進，經診治後，受影響的魚類的情況已經有所改善。該署另已告知漁民，如發現魚類發病，應盡快聯絡該署的獸醫師，以便跟進。
- (ii) 本港於 2006 年共有 14 宗紅潮報告，其中 3 宗位於大埔區。有關的紅潮由夜光藻及叉角藻形成，由有關藻類引起的紅潮在本港水域較為常見，不含毒素。於 2006 年 11 月至本年 1 月期間，該署並沒有發現新增個案。該署在本年 1 月上旬沒有收到紅潮報告或懷疑魚類受紅潮影響而死亡的報告。
- (iii) 漁護署於 2006 年共接獲 11 宗養魚區出現魚類死亡的報告，其中 4 宗位於大埔區。經漁護署的獸醫師診治後，該些魚苗的情況已得到改善。該署於 2006 年 11 月至本年 1 月期間，並沒有發現新增個案或接獲有關報告。
- (iv) 截至本年 1 月，成功申請為優質養魚場的養魚場共有 61 個，包括 17 宗飼養塘魚的申請及 44 宗飼養海魚的申請，其中 32 個優質養魚場位於大埔區。已登記的優質養魚場養殖的魚類共有 23 個品種，當中包括 18 種海魚及 5 種塘魚。截至本年 1 月，優質魚產品的總銷量接近 66 000 斤。

- (v) “本地漁農美食迎春嘉年華”於本年1月20日及21日在旺角花墟公園舉行，入場費用全免。場內設有優質魚產品銷售攤位，約有10名海魚及塘魚養殖戶參加。

2. 漁農自然護理署為農業提供的協助

漁護署代表報告如下：

- (i) 2006年的整體氣候和暖，農作物的生長情況理想。不過，持續和暖的天氣將會令大部分桃花提早在農曆新年前盛放，相信本年的桃花銷售情況將不大理想。
- (ii) “本地漁農美食迎春嘉年華”於本年1月20日及21日在旺角花墟公園舉行，入場費用全免。場內設有售賣本地魚產品和農產品的攤位，亦設有講座，藉以推介有機農產品、鼓勵農民少用農藥，並且推廣農業和相關的環保知識。
- (iii) “自願退還飼養活豬牌照計劃”自2006年6月1日開始推行，截至本年1月9日，共有106個豬場的農戶提出申請。
- (iv) 漁護署和新界蔬菜產銷合作社有限責任聯合總社於2006年11月22日舉辦了一次農業技術講座，向農友介紹種植有機杭菊的方法。是次講座共有70名農友參加。
- (v) 在本年1月上旬打鼓嶺附近曾出現降霜的情況，部分農作物的樹葉因而結凍，幸好農友的損失並不嚴重。漁護署沒有收到受影響農友提出的緩助申請。

3. 關注吐露港內的垃圾對漁區的影響

海事處代表報告，2006年11月至12月海事處在大埔區收集的海上垃圾數量及垃圾種類如下：

月份	在大埔區收集的 海上垃圾總重量	在丫洲及馬料水附近 收集的海上垃圾重量
2006年11月	13.22 噸	0.69 噸 (約佔總重量的 5.21 %)
2006年12月	14.40 噸	0.67 噸 (約佔總重量的 4.65 %)

月份	木板	膠袋	發泡膠	車輪	其他
2006年11月	22.67%	18.20%	16.78%	2.77%	39.58%
2006年12月	7.11%	20.33%	18.19%	0.32%	54.05%

4. 委員會到國內考察事宜

委員會已於 2006 年 11 月 27 日至 28 日，組團前往廣東省深圳市及佛山市三水區，進行兩天的考察訪問。委員會共有 15 名委員參加，民政事務總署委派了 1 名代表隨行，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新界工作部(下稱“中聯辦”)亦委派了兩名官員隨行。是次考察訪問獲得兩地官員熱情款待，並得到訪兩地參觀市政設施、魚場、花場等地方，以及與當地官員會面，實有賴中聯辦的協助，以及委員的參與。相信是次考察訪問有助加深委員對內地地方行政、經濟活動和漁農業發展情況的認識，促進兩地交流。

II.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於 2007 年 1 月 12 日舉行 2007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5. 迅速回應系統

在 2006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大埔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共接到 1 052 宗市民致電政府熱線 1823 向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舉報的個案，其中亂拋垃圾的個案共有 537 宗，佔個案總數的最高比率，達 51%；其次為有關禽畜便溺和蟑螂及老鼠出沒的個案，有 244 宗，佔 23%；第三為漏水或大廈滴水的個案，有 109 宗，佔 10%。所有個案已由民政處轉介有關政府部門處理，大部分(超過 80%)個案已圓滿解決。

6. 於富雅花園至大埔墟火車站的一段行人路加建上蓋

民政處報告，上述工程進展順利，惟有關部門須解決在部分路段擬鋪設的地基對附近建築物的圍牆的結構造成影響的問題。假如有關部門未能在短期內解決上述問題，運輸署會取消在運頭街實施的臨時交通安排。民政處將繼續與有關部門和工程承建商就是項工程保持緊密聯絡。

7. 九龍坑四村要求政府落實興建跨鐵路救援車道

運輸署已應委員會的要求，每隔 6 個月提交進展報告。委員備悉該份文件的內容。

8. 跟進大埔第 24 區土地用途事宜

民政處與相關部門繼續跟進有關落實發展第 24 區休憩公園的計劃。在有關部門為第 24 區的發展擬定設計後，委員將可就該設計發表意見。

9. 於大埔寶湖道街市設置神壇

有委員在上一次委員會會議上對寶湖道街市有檔戶設置神壇一事表示關注。食環署的代表報告，該署已就上述事宜進行調查，並已向違反租約條款的檔戶發出口頭警告。有關的檔戶已停止違反租約條款的行為。委員會請該署加強巡察，以避免同類事件再次發生。

10. 為吐露港內未有污水設施地區而興建的污水收集系統第 1 階段第 2 期合約 C—有關大埔區鄉村污水收集系統

渠務署和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的代表在是次會議上，向委員介紹上述工程項目，並就有關工程計劃徵詢委員的意見。委員會要求渠務署和環保署將山寮村納入上述工程的工程範圍內，以免影響該村的長遠發展。

經討論後，渠務署和環保署同意上述建議，惟相關部門須先跟進有關建議所涉及的各项細節。

11. 食物環境衛生署大埔區 2007 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

食環署的代表向委員介紹該署將會推行的大埔區 2007 年度歲晚清潔大行動的詳情。委員請該署加強清理設在鄉郊和大埔市內部分的垃圾收集站，以及加強清理大埔河和林村河的漂浮垃圾。

III. 文娛康體委員會

文娛康體委員會於 2007 年 1 月 10 日舉行 2007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2. 重建大埔賽馬會泳池

委員會得悉大埔體育會已去信大埔地政處，要求將大埔賽馬會泳池的土地歸還政府，大埔地政處已回覆表示會依程序處理該幅土地。委員會同意無須再跟進是項議題。至於大埔賽馬會泳池的土地用途，委員會得悉該土地屬住宅用地，並將有關事宜交由區議會處理。

13. 加設青少年活動場地事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表示康文署在大埔區現有的康樂場地均沒有合適地點可加設青少年活動場地。委員會要求康文署在覆檢區內的文康設施工程計劃時，切實考慮加設有關的青少年場地。

有委員建議改善通往廣福公園的行人過路設施；在公園加設長櫈、避雨設施及長者運動設施，以吸引更多使用該公園。康文署代表表示會考慮委員的建議。

14. 大埔區第 33 區康樂中心擬建設施

康文署代表報告，是項計劃的工程界定書已獲民政事務局審核。建築署現正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預計將於本月完成。此外，建築署現正進行風險評估。康文署代表表示，在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前，該署會再就該項工程的設計概念及方案諮詢區議會。

15. 在龍尾發展人造泳灘工程的進展報告

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早前因有關部門未能提交資料文件而將龍尾泳灘工程計劃的議題擱置至下次會議審議。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於會上表示,工程進度並沒有因為城規會的決定而延誤,該署預期工程仍將於2008年底動工,2010年年底完工。

委員會認為應於擬建泳灘加入餐飲設施以滿足遊客的需要,以及保障非泳季的收益。康文署代表於會上回應表示,該署曾於2004年7月14日就龍尾泳灘的擬建設施諮詢委員會,獲通過的擬建設施並不包括上述項目。康文署與有關部門其後的各項籌劃工作是根據這些擬建設施而進行。如在現階段修改這些擬建設施,需重新進行已完成的工作,工程預算開支會增加,工作進度或會受影響。委員會要求康文署研究在不影響工程進度的情況下加設該項設施的可行性,並在下次會議匯報。

16. 在大埔船灣已關閉的堆填區興建高爾夫球場

委員知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正與有關政府部門研究合適的方案,以發展高爾夫球場。有委員要求環保署提供方案內容及有關工作的時間表,並認為不應再拖延該項計劃。委員會主席已修函環保署,要求提供有關資料。

17.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2007/08年度在大埔區的全年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委員會同意文件所載的大埔區全年康樂體育活動計劃,並請康文署跟進個別委員的意見。

委員會同意發展遠足及乒乓球為本區的專項體育活動。

第一屆全港運動會(下稱“港運會”)將於2007年4至5月舉行。委員會同意文件所載的建議,由區議會提名符合基本資格,並在康文署與大埔體育會於2006至2007年度合辦,由區議會撥款贊助的4項相關運動項目比賽的得勝者,代表本區參與港運會。委員會並同意由康文署及大埔體育會根據委員會的決議,跟進報名事宜。有委員認為港運會日後應增加比賽項目,並定期舉行,例如4年一次。有委員認為不應限制代表香港參加國際賽的運動員參加港運會。康文署及委員會主席會在下次港運會籌備會議上反映委員的意見。

IV. 社會服務委員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於 2007 年 1 月 11 日舉行 2007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8. 大埔醫院及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大埔醫院和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下稱“那打素醫院”)代表報告如下：

- (i) 為應付流感高峰期，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於 2006 年 11 月開始為醫院內的員工和有需要的病人提供預防流感疫苗注射服務。為方便更多有需要的人士接受預防流感疫苗注射服務，醫管局將上述計劃的結束日期由原來的 2006 年 12 月延至 2007 年 2 月。
- (ii) 由大埔醫院、那打素醫院、大埔區醫療服務工作小組和香港醫學會大埔社區網絡合辦的“一市民一醫生”計劃的啓動典禮已於 2006 年 11 月 25 日舉行。其後主辦單位在區內不同地點設置巡迴展覽、舉辦健康講座，並且提供健康檢查服務，藉此向公眾人士介紹“一市民一醫生”的概念。
- (iii) 那打素醫院兒童精神科的服務過去一直由院內社工負責。自本年 1 月開始，上述服務由社會福利署一批過去一直在大埔醫院提供醫療社會服務支援的社工負責，以應付工作上的需要。
- (iv) 新界東區的普通科門診診所在 2006 年 11 月 21 日開始推行電話預約診症服務。新服務推行後，有市民反映預約診症服務的熱線電話難以接通和診症籌滿額的問題。醫管局會繼續聽取市民的意見，並且考慮接納有關建議，其中包括考慮派員到區內的長者中心教導義工和長者致電預約診症服務等。

在推行普通科門診診所電話預約診症服務後，診症籌滿額的情況嚴重，有委員建議醫管局增加診症額，特別是夜診服務的名額；另有委員建議預留部分診症籌供分配給長者，以確保部分長者不會因為推行新服務而無法繼續享用普通科門診服務；另有委員建議醫管局撥出部分診症籌即日在診所派發，以供不懂致電預約的病人輪候。有委員建議醫管局推行“一院舍一醫生”計劃，邀請私家醫生駐守較多長者使用普通科門診服務的長者中心，藉以吸納部分使用者，同時減少長者長途跋涉到普通科門診診所覆診的情況。

為協助市民適應使用新服務，有委員建議醫管局簡化該電話預約系統的輸入程序，並且在使用者輸入個人資料後的等候時間加入背景音樂。另有委員建議醫管局在多家長者中心舉辦訓練班，讓長者和有需要的人士認識該電話預約系統的使用方法。

大埔醫院和那打素醫院代表回應表示，醫管局將因應委員提出的建議而籌辦公眾訓練班，藉以教導長者和老人服務單位內的職員使用電話預約診症服務系統，本區暫時共有 8 個老人服務單位報名參加。

委員會一致通過“大埔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要求醫院管理局增加本區門診名額及改善電話預約門診服務”的動議。

19. 大埔區教育事項

教育統籌局(下稱“教統局”)代表介紹幼稚園學券制，並且報告如下：

- (i) 區議員已在 2006 年 9 月 19 日與立法會議員舉行的個案會議上，與教統局代表商討在大埔區推行“小校政策”的事宜，教統局的意見如下：(1) 小校與學生的學習效益並無直接關係，反而小校在資源和專科教師不足的情況下，難以提供優質教育，因而影響學生的學習效益；(2) 教師在規模較小的學校須處理較多的行政工作，備課的空間因而有所減少，不利於提升教學效能；(3) 在現行的學位分配辦法中，學校開辦小一和中一的班數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家長的意願。如果由教統局硬性規定學校開辦劃一的班數，可能有違家長的意願，減低他們的子女入讀心儀學校的機會，對他們並不公平；(4) 推行“小校政策”會使每所學校的學生人數減少，教師人手相對會變得過剩，因而令“超額教師”的問題擴展至一向收生穩定的學校，令教師產生不必要的負面情緒，影響學校的正常運作。
- (ii) 上述個案會議舉行後，教統局曾接觸區內的部分學校，以聽取學校對“小校政策”的意見。有學校認為應把家長的意願放在首位，教統局不應使用強迫的手段規定學校實行“小校政策”；另有學校認為實行“小校政策”會影響教師的士氣。由於區內學校未能對“小校政策”達成共識，因此教統局暫時不會考慮制定有關政策。

有委員表示，委員會所要求教統局實行的“小校政策”，應包括能確保學生人數減少而不會縮減教師人手，以及同時應能讓學校維持開辦的學科數目的措施。另有委員認為，如果教統局同時實行小班教學和“小校政策”，推行“小校”後的“超額教師”正好填補推行小班教學所需的額外人手。

委員會再次就因兄／姊就讀學校停辦小一而令學生在“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中喪失小一入學得分的問題向教統局反映意見。教統局代表回應表示，由於現行的小一入學機制是經廣泛諮詢後訂定的，教統局在執行的過程中必須遵從機制所定下的規定，不能隨便根據個別人士的意願而更改計分辦法準則，以免對其他申請者不公平。教統局已備悉委員會提出的意見，將來檢討該機制時會留意有關問題。

20. 支持無煙環境 合力保障社區健康

衛生署代表以電腦投影片介紹《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第 371 章)(2006 年最新修訂)，內容包括法定禁煙區範圍、法定禁煙區的細節、暫緩禁煙過渡性條文和執法支援等。

V.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於 2007 年 1 月 11 日舉行 2007 年第一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21. “建議更改九巴第 73 號線總站及行車路線”

運輸署的代表報告，該署在本年 1 月中旬為行走新的行車路線的 73 號線進行服務調查。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將跟進該線的服務。

22. 大埔綜合大樓啓用後該區的交通安排及改善措施

運輸署的代表報告，該署計劃在本年農曆新年前在運頭坊取消 4 個停車位，以劃設上落貨物停車處，然後再在運頭街劃設禁止停車地帶。此外，路政署已在鄉事會街連接大光里擬加設交通燈過路設施的位置展開探孔工程，並發現敷設於上址的地下電纜、煤氣喉管和電話線須先行遷移。委員會就上述事宜發表意見，並對於富雅花園至大埔墟火車站的一段行人路加建上蓋的工程對運頭街的交通影響表示關注。

23. “建議在廣福橋附近加設行車橋事宜”

運輸署的代表報告，將六鄉公立小學門外的行人過路設施改爲分段式過路設施的工程已接近完竣。有關部門已爲該處的交通燈號進行調校，以延長容許汽車駛經該處的時間，從而紓緩該區交通擠塞的情況。

24. “有關墮軌意外、列車入錯軌及興建月台幕門之提問”及“強烈要求九廣東鐵全線月台安裝幕門事宜”

九廣鐵路公司(下稱“九鐵”)的代表報告，九鐵已落實以羅湖火車站爲試點，在該站的月台安裝智能月台伸展系統。

委員會對把上述系統推展至其他火車站的時間表表示關注。

25. 有關要求改善第 24 區附近的巴士上落客站、改善聖公會阮鄭夢芹小學附近的行車彎位和有關九巴 74X 號線班次服務的事宜

運輸署的代表報告，該署將在第 24 區旁的單車徑實施短期改善措施，包括在上述的單車徑上安裝減速矮柱和在路旁豎立指示牌，以保障行人的安全。另一方面，該署須待即將在該區進行的渠務工程完成和先解決地下天然氣喉管的問題，才可考慮採取長期措施。委員會對落實上述方案的時間表表示關注。

此外，委員會對九巴 74X 號線的服務表達意見，並請運輸署繼續監察該線的服務。

26. “強烈要求放寬 70 公里車速限制及加設指示牌一大埔東消防局至黃魚灘村路口及露輝路路口”

委員會於 2006 年第三至第五次會議上，曾建議運輸署將大埔東消防局至黃魚灘村口一段道路的行車速度放寬至 70 公里。警務處新界北交通部對上述建議表示關注。警務處的代表和運輸署的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向委員會介紹有關改善介乎大貴街和三門仔路的一段汀角路的道路安全措施。委員會就有關建議展開討論，並建議運輸署在上述路段增設路面標記和指示牌。委員會將繼續跟進上述事項。

27. 檢討道路環境以加強貨車倒車安全

運輸署建議實施措施，禁止長逾 7 米的車輛駛入近年華路的一條無名道路、鳳園路、近圍頭村的一條無名道路和翠怡路。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該署落實上述方案，並請該署和其他部門跟進有關車輛在私家路和公共屋邨內倒車的安全事宜。

28. 有關在“大窩西支路之天橋底巴士站增設行人過路設施”的建議

有委員提出上述事項。委員會在會議上就該事宜展開討論。部分委員建議運輸署跟進上述事項，並希望有關部門在展開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二期時，一併改善該區的巴士上落客站的設計。

運輸署就上述事項提出短期、中期和長期改善措施的建議。委員會將繼續跟進上述事項。

VI. 關注大埔區發展新公共屋邨工作小組

29. 工作小組在過去兩個月未有舉行會議。主席已代表區議會去信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表達在大埔興建新公共屋邨的訴求。局長已覆信表示大埔醫院後方的土地不適合發展公屋。主席在上次區議會會議表示房屋署正積極跟進，在區內尋找適合的地點發展公共房屋。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07 年 2 月